

证券代码：301131

证券简称：聚赛龙

公告编号：2025-056

债券代码：123242

债券简称：赛龙转债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兼顾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自身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长远发展，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610,539.69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3,165,987.11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58,996,923.8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74,893,106.66 元（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情况，为了保障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综合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需要，现提议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拟以 202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47,792,2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558,446.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将按照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制定的，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报备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